重庆市渝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公平竞争审查评估结果的公示

为深入贯彻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根据《市场监管总局等五部门关于印发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的通知》（国市监反垄规〔2021〕2号）等文件要求，对重庆市渝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开展定期评估，现将评估结果公示如下。

 一、评估依据：《市场监管总局等五部门关于印发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的通知》（国市监反垄规〔2021〕2号）

 二、评估方法：由综合科统筹，按照“谁起草、谁负责”的原则进行评估，即各责任科室对本科室牵头印发的现行有效经公平竞争审查后出台的文件进行评估。

三、评估范围：对重庆市渝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24年一季度制定的现行有效的经公平竞争审查后出台的文件进行全方位评估。

四、评估主要内容：文件的各项规定是否存在影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等情况。

五、评估结果：经评估，重庆市渝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24年一季度制定的现行有效的经公平竞争审查后出台的文件​无影响公平竞争的内容。

重庆市渝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年6月3日